

聖女小德蘭透過其謙和自然的性情，陳述其對宇宙、生命的詠歎，及其對造物真宰的依恃與企望。其自傳文筆婉轉優美而蘊意無窮，是法國文學史上的名著，在世界文壇上佔有一席之地。

聖女的這本自傳，是一本聖書，更是一本文學傑作。她文學天才極高，文字雋美。她屢次以田間一朵小花自況，她曾說：「如果，一朵小野花會說話，它一定會坦誠說出造物主對它所行的一切。」

她的雋才靈思，表現於篇頁上，輕盈活潑，真如搖曳在微風中的一朵小花，如詩如歌，使人嘆賞不置。而本書的可貴，不只在文字，更在含蓄其中的人生哲理。她在本書的一章中曾說到：一個人的偉大處不在於以火宣赫事功顯示於人，而在盡力為善，不求人知—宛如右手做的事不使左手知道。她一生隱居潛修，默默的走著仁愛的路子，以純真的「小」孩子般的心靈，以細「小」的善行，給「偉大」二字下了最正確的定義，以渺小來解釋偉大，所以是真正的偉大。

她生時曾以和悅仁愛的微笑，來安慰人的心靈，辭世後，更要散下芳香的玫瑰花雨，來滋潤人們的心田，她是可敬的，更是可愛的。她指示給我們修德的小徑，即在眼前一狹狹的一條小路，那麼近，那麼平坦，雖然幽僻一些，但耐住寂寞，不求聞知的人儘可以走上去。—我們讀她的這篇自傳，固不僅是欣賞其文字之美而已！

聖女孩提時已感受到天主對她的召喚，她覺得自己的生命經歷是「一朵小花的生活」，有如聖詠第 22 首所說：「主是我的牧人，我還會感到甚麼匱乏呢？他引我憩息於綠色草原上…」。她的家中有五姊妹，她是最小的一位。她是聖衣會的修女，她把自己入聖衣會修道前的生活分三階段。首階段是由童年開始直至她的母親離世，這階段為時甚暫，但充滿了值得追憶的往事，這些往事的每一片斷都充滿了愛，都是微笑和愛意，使她成長了一顆多情敏感的心性。她愛她的爸媽，願意他們都「死掉」而能到天堂去。聖女打從兩歲的時候，便已「決心要那天上的聖配」，她一直為能進入聖衣會修道而努力。她四歲時，母親去世，她選了她的姊姊寶琳為她的「母親」，一直到十四歲，是她生命的第二階段，是她心中的「極其愁慘」的日子。但是，在這段日子裏，她愛天主之心與日俱增。在五年的學校生活中，她度著向所未有的抑鬱寡歡生活。十歲那年，她曾患病，當她靜臥床上時，聖母似乎曾向她顯

聖。從她的世俗親友的日常生活中，她領悟到：只有一生之中全心愛主，常保神貧，才有價值。她也領悟到：為達成聖之路，乃要歷盡艱難，愛盡痛苦。她「想天主，想生命的究竟，想永恆」，那是她在心禱，是「天主以其隱秘的方式，教她諳知了心禱的藝術」。

過去，每當聽到別人說「愛」，看書看到「愛」的事情，個人並無感受。那時，「愛」只是埋藏在我的腦袋裏。讀神學常常聽到要愛天主，要與天主修和；要愛人，要與人和好。這一切一切，都只在我的腦袋裏徘徊，更無行動配合。有幸今天藉主的恩賜，我已稍稍懂得如何愛人，如何關心人、關懷別人。「愛」人，並不因著人拒絕自己的愛而使自己對對方的愛減少，而是不捨不棄地，讓對方感受到自己對他的愛。這正正是天主所作的行動：祂不因人的拒絕而將人拋棄，反之更迫切地去愛人，設下救恩，讓人有贖罪的機會。

現在，我用愛的方法去教導小學生，是用實踐的方法，並不單單在說空話，而是用行動實踐，我要造就每一個受我教導的學生，要他們實踐愛人，而不是單單把「愛人」的訊息灌輸到他們的腦袋去，而是要他們實踐愛人，關心人，我要他們打從他們的「近人」開始，去實踐用愛心去關懷別人，我曾經把他們作二人或三人分成小組，互相在功課及學習上幫助對方，互相照顧。起初，很多同學都感到苦不堪言，進而從多方途徑表達他們的不滿；他們的怨懟之聲也博得了不知情的成年人的同情。然而，經過時間的洗禮和磨煉，他們大都在實踐愛德行爲上獲得了成功和寶貴的體驗。

耶穌的教訓並不是空言，更不是用來填塞腦袋，拿來「教育」人，在演講台上款款而談，又或是讓人在文字上加以發揮的理論而矣！而是要人去實踐的。

我的教導方式曾被阻撓和質疑。聖女的一段話在這裡給予了我一點支持：「當實踐愛主的心意時，我更進一步了解：如果我們只在言詞上表現出愛天主，那將毫無價值：『天國的門並不為那些只在口邊主啊、主啊的喊著我的人而開；只為那些實踐天主—我父意旨的人而開。…』」教導小學生們「愛人如己」，而不給予他們機會去實踐，那是空言；為小學生甚至為任何成年人都只是裝在腦袋裏的「教訓」而矣！實踐「愛人」是一件痛苦的事，特別是有時在愛不得其法的情況下。然而「痛苦」正是到達成聖之路，因為「活著的已不是我，而是在我內的基督」；正如聖女一生所追求的。她使我感到驚訝，感到雀躍，也給了我多一份的、深邃的支持。有時，我在為人付出時，遭到別人的拒絕、懷疑，我心裏激起了絲絲的憤怒，雖然是很快地平復了下來，因為感覺到對方的無知和有限，而自己也同樣地是個有限的人。

作為一個信主的人，成聖、肖似基督是目標。聖女的一生追求苦，以苦為樂，以苦為甘飴。我沒有這追求苦的目標，但我卻有成聖之念。然而，甘於吃苦，是認識到、省覺到別人施於自己的苦，是天主給予自己的磨鍊，是天主賜予的、化了裝的祝福。主耶穌藉聖女給予我啓示，讓我更加省覺到：「我沒有其他的要求，我所要求的只是愛，來「愛」就是我唯一的手段…以無私的愛為出發點的細微行事，比靈魂的一切作為的總和更有價值。」

「愛」，「愛人」，「愛的世界」，是夢想!? 不可能!? 為一些自私的人、不信的人，這的確是不能實現的夢。個人也知道，它的實現是微乎其微。但我決不放棄，不因它不能實現而放棄。古人云：「知其不可而為之！」為一些無信仰的人，他們尚且能不捨不棄地，做一些「知其不可而為之」的工夫，我等有信仰的人，為何要以不可能做藉口去放棄？為何要「不信」？說「沒可能！」二千多年前，我國孔子提倡「大同世界」，以他的個人力量去治魯，魯人路不拾遺，夜不閉戶。這不是傳說，而是史書所載的確有其事。凡事皆有兩面，是「可能」與「不可能」，是「成功」和「障礙」。不以「不可能」為藉口去放棄，以凡事有可能的精神去發掘可能性；不朝「障礙」，只朝「成功」之路邁進，盡己所能地去投身、建設理想的世界，去拯救人靈。

拯救人靈，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，待救的人靈也多如恒河之沙；記得那「海星的故事」：沙灘上滿佈被海浪沖上來的海星，牠們如不回到水裏，必死無疑！一名無知小孩正在那滿佈著成千上萬海星的沙灘上，把海星逐一拾起擲回海裏。人問：「那麼多的海星，你能救回多少？」他答道：「能救回多少並不重要！重要的是，我若不盡我的能力去救，那便連我所能救的海星也會死掉！」的確，不在乎我所能救回的靈魂有多少，在乎我願意付出多少力量去救人，不找藉口去放棄，不看障礙，發掘可能，能做到多少就是多少，「莫為善小而不為，莫為惡小而為之！」是聖女這回憶錄觸動了我：「一個人的偉大處不在於以火宣赫事功顯示於人，而在盡力為善，不求人知—宛如右手做的事不使左手知道。」我的感受是：根本不須人知道，主自會知道，我是為祂而活，一切是為祂而作，是為愛主而作。主，求你鑒察我，悅納我！亞孟！